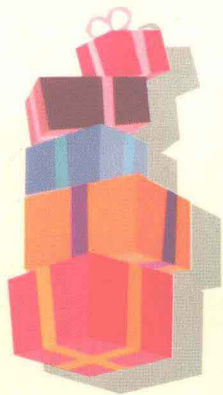


都是后母 惹的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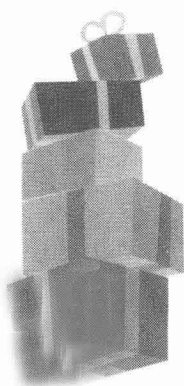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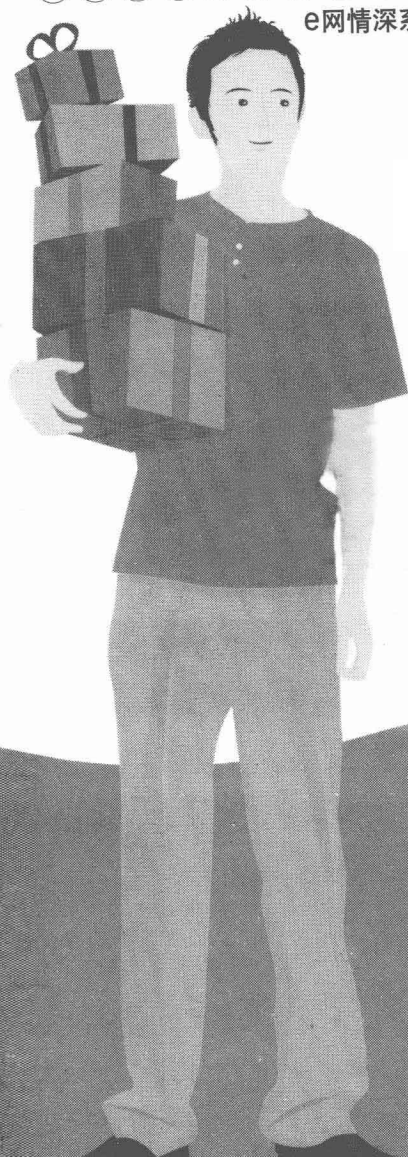
Killer ◇ 著

高中要毕业了，却看不到未来在哪里。
童年要结束了，却搞不清楚大人应该是什么样
爸妈分手了，居然要让一个陌生人进门
深深地爱上一个人，
偏偏是天不时、地不利、人不和
场面已经够混乱了，
那支狐狸精还要来插一丫。
天哪?!许我个未来吧!

都是后母 惹的祸

超人气网络恋爱小说

e网情深系列……………【006】



Killer ◇ 著

高中要毕业了，却看不到未来在哪里。
童年要结束了，却搞不清楚大人应该是什么样
爸妈分手了，居然要让一个陌生人进门
深深地爱上一个人，
偏偏是天不时、地不利、人不和
场面已经够混乱了，
那支狐狸精还要来插一万年。
天哪?!许我个未来吧!

E 网情深系列 006

都是后母惹的祸

(Killer)

出版发行:敦煌文艺出版社

责任编辑:李金

印 刷:甘肃省社科院印刷厂

开 本:787×1092 毫米 1/32

印 张:8

字 数:1600 千字

版 次:2002 年 11 月第 1 版 2002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1-3000 册

书 号:ISBN 7-80587-537-5/I·786

定 价:每册 13.80 元

版权所有·请勿翻印

代序缘起



哈啰——我是 Killer 的友人 R——璐玫是也。

话说某天她问起我愿不愿意帮她写序的时候，我毫不犹豫地答应了，甚至很高兴有这个荣幸能够替她写序……虽然为了标题就让我苦思良久……(汗)，毕竟和 Killer 认识这么久的时间，该从何开始说起我们相识的孽缘(?!)，一时之间会有不知从何下笔的茫然(干笑)

认识 Killer 已经有好几年的时间了，我们因为喜欢漫画和小说而认识，只要有空聚在一起就会讨论对某部漫画的感想啦——或是对小说的想法，有的时候也会讨论一下彼此故事的优缺，所以得知她要出书的消息，真是替她感到非常地高兴！

Killer 是个非常有主见和想法的女孩子，而且她十分欢迎各方的意见，总是不断地在省思自己作品的缺失，所以，看到 Killer 顺利地踏出第一步，准备面对以后更多的挑战与历练，我由衷地在这里祝她的成功，更希望喜欢这本书的朋友能够不吝指教写信将自己的感言告诉她，让她尽情在这个小说界中尽情展露她的才华。身为友人的我也会不断地鞭策她写出更好的作品来回馈亲爱的读者大人们，对不对？

Killer 君——(笑)

在创作有小方，也许是被日本的 BL(BOY'S LOVE)文化污染得太



过严重、也许是急欲跳出现在台湾场上 BL 小说固有的模式、更有可能是自我个性使然，Killer 的某些作品并不符合所谓的市场潮流，她的故事可以用“另类”来形容(会不会被打啊——?)那……还是用“多元化”来形容好了(谄媚地笑)，就是因为多元化，所以她在投稿的过程当中曾经经历过不少挫折，对于这种情况无能为力、只能在旁边看的我而言，真的是很担心，因为 Killer 的作品不应该被市场趋向埋没的！她的故事可以轻松、可以严肃，流畅的文笔及丰富多变的剧情并不输现在市面上的小说，再加上她慎密的心思所编织出来的精采内容，不分享给大家知道岂不可惜！

说了这么多，好像该我对这本书的看法啰！

刚开始看到这本书名的时候，我还尚未联想到 BL 小说的方向去，只觉得这个书名不错，看到第一章完后，领悟到这部是 BL 小说以后，我才反应过来(似乎是有点迟钝的反应?)，接下来每次看到篇名的时候就会很想笑，又有点同情这部作品里的后母……因为我挺喜欢她的个性及想法的说……

这是一部非常轻松搞笑的作品，细细地体会 Killer 的文字，便能从其中找到主角们非常认真而旁观者看起来非常脱线的搞笑行为及想法，不知道大家看完的感觉如何呢？

Killer！加油喔！我等你的下一本作品——

(本文作者是文艺小说作家，曾以其他笔名发表许多作品)

自序

小时候，家里的大人都觉得我很奇怪。那时电视上流行武侠连续剧，几乎每个小孩都沉迷其中，我自然也不例外。然而我看电视时却是比别人投入两倍，只差点没跳进去跟着演；一到了广告时间，马上一个人躲到旁边去幻想接下来的发展，偏偏演出来的总是跟我编的不一样，实在让我大失所望。到了学校也是忙着跟同学讨论剧情，争辩男主角到底爱的是谁。如果结局不如我所愿，我铁定会郁卒上好几天。幸好我父母神经够粗，否则看到一个小孩三不五时躲在角落里自言自语，搞不好会送我去看医生。

这大概就是我跟写作绪缘的由来。因为电视不能照我想的演，只好创造自己满意的故事。不只是写出来，还要让别人看到；因为自己被感动了，便忍不住期望自己也能感动别人。记得国中时，同学们功课压力已经够大了，还得耐着性子，听我兴高彩烈讲我那些不成熟的故事，想想实在太对不起她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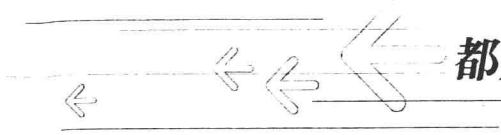
现在仔细想想，写作对我而言并不是兴趣嗜好，而是一种习惯，是生活的一部分，简单的就是上瘾了。不论是电视、小说、电影，甚至一个梦或生活中一个小片段，都可能会触动我，让一段段情节浮现



脑中，要是不写出来，这些片段就会一直在脑子里转，闹得我不得安宁。因此虽然因为许多因素，一度放弃作家梦，也有很长一段期间完全没动笔，终究还是戒不掉爬格子的冲动。也多亏了网路兴起，让原本只能拉着苦命同学强迫推销的小说，能够呈现在更多人面前，而在大家的回应中，我也再度找到了纵续下去的勇气。

至于各位现在正在看的这篇作品；老实说，当初把“都是后母惹的祸”向优秀投稿，多少有点碰运气的心态，因为毕竟题材稍微敏感了些，而从来没看过优秀出 BL(BOY'S LOVE)。一听到优秀愿意接受，兴奋得一整天都有点神智不清。

必须强调一点，虽然是 BL，“后母”并不是一般所习见的，两个美少年缠绵悱的爱情故事。主角们的长相虽然不坏，并没有美到惊世绝俗的地步；他们的出身也没什么特别，虽然一个家里挺有钱，另一个是寄人篱下的孤儿，基本上仍然是普通得不能再普通的高中生。我想表现的，是两个智勇双缺的傻小孩，在人生的转捩点，一切充满不确定的时刻，一起学习着走向成人世界的一小段过程，因此并不怎么浪漫。(珞玫呀，所谓的另类就是这个意思吗?)此外，“后母”还有另一个重要主题：“每个人是独立的个体”。没有人可以束缚另一个人，即使是亲如父子。就算有最浓厚的血缘羁绊，到了某个时候，还是必须要放开手各退一步，尊重彼此的生活空间。因此本篇的父子



都是后母惹的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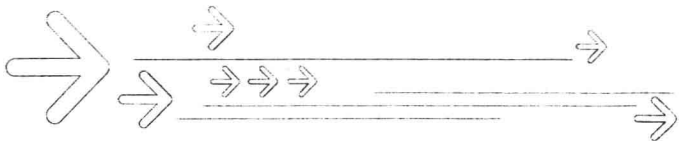
love@com

互动的场面虽然少，重要性决不小于爱情戏。希望有兴趣的读者能够仔细看看，顺便了解一下后母到底惹了什么祸。

总而言之，Killer 诚心地盼望各位读者不要一听到 BL，就用特定的眼光来看这篇小说。除了某些较夸张的情节，也许主角们的一些遭遇，我们都可能碰过；有时也可能会有跟他们相同的疑惑，做一些同样白烂的事。

这正是 Killer 喜欢 BL 的原因，因为我相信它可能会发生。





A

女人带着一束红玫瑰，怒气冲天地冲进了诊疗室里，对着医师桌后的另一个女人大吼：“你这是什么意思？”

女医师好整以暇地收起病历，笑靥如花地对着眼瞪口呆的病患和护士说：“抱歉，麻烦两位出去一下好吗？我马上就好。”

闲杂人等离开后，女医师的表情立刻变得冰冷：“有什么指教呀，欧巴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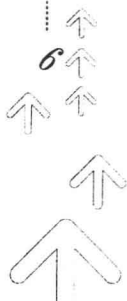
她比带花的女人年轻五岁，却至少美丽两倍，因此“欧巴桑”三字在年长者耳中听来特别刺耳。

“你拐了我老公，以为送束花就没事吗？别把人看扁了，狐狸精！”说着一把将艳红的花束扔在桌上。

“花？欧巴桑，你是不是被抛弃打击太大，得了妄想症啦？我办嫁妆都来不及了，怎么可能会有闲钱送你花？就算有，我拿钞票扔海里还比较痛快呢。”形状完美的嘴唇里吐出来的话是出奇的恶毒。

女人气得全身发抖：“不要太嚣张了，贱人！”

“连骂人的台词都是老套。岁月不饶人哪！唉，反正你本来就是



这副德性，才会弄得不但被老公抛弃，连儿子都懒得甩你。”

元配正打算冲上去跟她拼命，不巧来了两个身强体健的医护员，硬是架住挣扎怒骂的女人往外拖。

“等一下！”女医师站起来，拿着花束来到元配面前。“调谢你的花，不过我已经订了比这个更大更漂亮的新娘捧花了，所以你还是拿回去吧。还有，要是找到送花的人，千万要介绍给我认识。我倒要看看是谁那么好心，会专程送花给没人要的弃妇。”

女人被赶出医院，狼狈不堪地回到位在郊区的独栋住宅，满腹怨恨是不用提了，好奇心却也越来越强烈。

果然，那狐狸精是不可能送我花的。那么连着三天，每天准时送到的一打红玫瑰，到底是谁送的？

五点了，花店小弟一秒不差地出现在门前，递出另一束鲜艳夺目的花朵。花束上附着一张清雅的小卡，上面只有四个字：“爱你的人”。笔迹刚硬笨拙，显然是出自男性之手，但是她完全不认得那字迹。

不是她儿子，更不是那个狼心狗肺的(前)老公。

到底是准？

要解开这个谜题，就必须回溯到几个月前……



“我绝对不答应！”

少年猛力拍着桌子，瞪着对面的男人怒吼着。

这家五星级的高级餐厅，其气派排场绝不输给任何一家大饭店，平常采行会员制，若不是有头有脸的人，光靠有钱还进不去。在这种高格调的地方，居然会出现这种火爆的场面，当然会令众人侧目。

拍桌发火的少年约十七八岁，有着健康的古铜色肌肤和微髻的黑发。他跟对面那个衣冠楚楚的中年男子一样，脸型尖而窄，鼻梁端正挺拔，双眼细长深邃，简直就像二座优雅的希腊雕像。只是步入中年的男人，更多一份成年男子的成熟稳重。

本该是无比温馨的父子聚，气氛却是如此尴尬。

“景维，小声点，这里是公共场合。”刘克贤力持镇定，告诫着儿子。

刘景维提高了声音：“哦？你也会怕丢脸？离婚不到半年就要再婚，你就不怕别人笑话？”

“再婚有什么好笑话的？”

“你怎么对得起妈？”

父亲叹了口气：“跟你说过多少次，我跟你妈已经结束了。”

“妈在我们搬走之后，每天都闷闷不乐，动不动就哭，眼看就要生病了，你居然还要这样刺激她？”

“我已经尽力照顾她了。十几年的夫妻变成这样，你以为我好过吗？”

“你根本没有努力挽回！”

“有没有努力，我自己知道，不用你多说。”克贤说：“你要知道，没有人规定不可以离婚，更没有人规定不可以再婚。不管你喜不喜欢，事实就是事实。这样吧，改天我找杨阿姨出来一起吃个饭，等你跟她熟了，你就会知道她人很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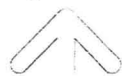
“谁要跟你的狐狸精吃饭！”

“你讲话小心点。”

景维扯开喉咙：“狐狸精狐狸精狐狸精！”

换了其他的父亲，早就一巴掌挥过去了，但刘克贤可是个有教养的人：“你自己选吧。是要高高兴兴祝福我们，还是要一个人躲在一边生闷气。因为不管你说什么，我都不会跟你妈再婚的。”

景维站起来：“不对，你来选。是儿子重要，还是那个女人重要。因为要是你让那个贱女人进门，这辈子就休想我再喊你一声爸



爸！”猛力推开椅子，往门口大步走去，顺手一挥，将门口摆的大花瓶扫落在地，摔得粉碎。

所有服务生、客人目瞪口呆地目送他离去，又回过头来瞪着教子无方的父亲。

克贤长叹一声。这孩子真的被宠坏了。

在景维摔门而出的同时，在离餐厅约十条街外的地方，上演着另一出惨剧。

“对不起，我对你没感觉了。”

女孩子低着头，轻轻地说。

这家泡沫红茶店开在学校附近很久了，始终是学生们聚集聊天的好地方；这对小情侣也时常选人少的时段来这里谈情说爱；万万没想到今天才刚坐下来，饮料喝没两口，从女孩口中居然冒出这句话来。

“啥？”姚立帆目瞪口呆地望着对面的张虹瑛。

虽然已经放学很久了，立帆仍然穿着制服，不过他的穿法很随性；衬衫一边的衣摆扎在裤腰里，另一边则拉出来，裤子也是改制过，裤身特别紧，裤脚却宽得像喇叭。头发长度严重违规，而且染成夸张的红黄二色；一只耳朵上戴着二个耳环。眼睛戴着有色隐形眼镜，左眼是蓝色，右眼却是红色，配上深而明显的双眼皮和浓密的睫毛，美得有些刺眼。

当然，在这个人人都喜欢标新立异的年代，我们不能单凭他的打扮就断定他是不良少年；不过可以肯定的是，他绝对跟模范生奖章无缘。

现在他的女人缘八成也快被这副打扮搞砸了。

虹瑛低声说：“我想……我们分手吧！”

“为什么？”立帆简直不敢信：“我有做错什么事吗？”

虹瑛摇头：“没有呀。我只是觉得，我们还是不太适合。”

不会吧？两个礼拜前你不是还说“看来看去只有你跟我速配”吗？

“这种理由谁听得懂啊？”心中了然：“你说实话，你有了别人了，是不是？”

她的眼睛一直避免和立帆触，可能是因为歉疚，更有可能是为了掩饰沐浴在新恋情中的喜悦眼神。

“这个……”迟疑半晌，虹瑛终于开口：“老实说，最近有一个二年级的学弟在追我。”

“二年级？有没有搞错啊！”立帆差点叫出来。

“他只是晚读，年纪跟我们一样。”这点非解释不可，要是被当成恋童癖就冤了。

立帆才不管他早读晚读，忿忿地问：“他比我好？”



“……”虹瑛很努力地想了一下：“我从小就很希望跟这样的人谈恋爱。”

“哪样的人？”

“嗯……他很高，长得很好看，而且功课很棒，还会好几种乐器，而且家里很有钱……”

立帆不屑地哼了一声。讲了半天就是童话故事里的“白马王子”嘛！女生难道都只有这种程度而已吗？

虹瑛讲到最后竟有些陶醉起来：“他人又体贴，跟他在一起，让我觉得很……”

立帆冷冷地说：“很有面子？”

“对对对，就是这样……”这时才发现失言：“我……我不是跟你在一起没面子，我的意思是……”

“够了，”立帆站起来：“不用说了。谢谢你这阵子陪我打发时间。”

他付了钱，头也不回地走了。

走在街上，望着满天的星星，心中只有凄凉。

看来，人还是得认份哪！

有些人，是永远不必指望被人爱的。

放学了，街道上到处可见成群结队的学生，吱吱喳喳地聊着天，把所有的小吃摊、书店、茶店挤得水泄不通。

刘景维孤伶伶地走着，背后拖着长长的影子，满腹的火烧得像天边的夕阳一样炙烈。

耳边回响着母亲哀怨的哭泣声：“我到底做错了什么？他为什么要这样对待我？我哪点比不上那个女人？”

妈，你放心，我绝对不会让那个女人得逞，我绝对……

前面路上有一个年龄跟他相仿的男孩在发 DM，口里喊着：“××俱乐部周年庆，饮料全部七折，请大家把握机会哦！”

唉，又是发广告的，真是烦人。

不过那男生的打扮还真劲爆，头发居然是二色的。老实说，难看了。

景维打定主意，待会要是他敢靠过来纠缠不清，绝质狠狠赏他一记超强力卫生眼，再好好亏他的头发。

从男孩身边擦肩走过，男孩果然一个箭步追上前来：“同学……”

景维回头，还没来得及施展他的瞪眼功，那男孩一看到他制服上的学号，拿着 DM 的手居然立刻缩了回去：“啊，算了！”

“什么算了？”景维反而被他的反应引起了好奇心。

“没事没事，你继续走吧。不好意思，打扰了。”说着一转头又去发给别人。

景维很确定他的语气中带着一丝不屑，不由得心头火起，走上前去拉住他：“喂，你为什么不发DM给我？”

对方一脸懒得理他的表情：“反正你不会去，给你干嘛？”

“那到底是什么东西？”

男孩万分不耐地拿起一张：“PUB 周年庆的DM，了了没？根本就跟你没关系。”

“为什么跟我没关系？”

男孩眉毛一挑，露出一个嘲讽的笑容：“你是五班的吧？资优生怎么可能会去PUB那种地方？而且你还是高三的！赶快回家念书吧，不要在这边问些无聊问题。”

原来是同校的啊。景维心想。基本上他对PUB没什么兴趣，但是生性好强，最受不了被人看扁：“奇怪了，资优生就不能去PUB啊？谁规定的？”

那男孩忙着赚钱，照理应该没时间跟他抬杠，但是看到景维那副养尊处优的模样，又是学校第一好班出身，想到自己的女朋友就是被这种“白马王子”抢走的，心里非常不痛快，忍不住就想多亏他几句。